

2022 级辅修专业目录

序号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备注
1	公共管理学院	行政管理（政府与社会管理方向）	<p>1. 申请攻读辅修专业的学生在校期间学有余力，成绩良好，并对所选修的辅修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对入学以来修完高等数学并取得合格成绩者，要求学生成绩学分绩点≥ 3.0，其余学生成绩绩点≥ 3.4分。</p> <p>2. 学习成绩良好，公共基础和专业主干课程无补考。</p> <p>3. 为避免因主修专业课程与辅修专业课程有较大重复，导致无法提供足够学分满足辅修专业修读要求，故不接受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学生的辅修申请。</p> <p>招生人数 招收人数控制在 100 人以内。</p>
2	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	金融学	<p>根据我院各专业师资情况，每个专业招收辅修专业学生不超过 60 人，全院招收辅修专业学生总人数不超过 120 人。</p> <p>1. 本校 2022 级在校本科生学有余力，成绩良好，并对所选修的辅修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p> <p>2. 学生成绩良好，课程无补考或不及格记录。</p> <p>3. 修完高等数学并取得合格成绩者，要求学生成绩学分绩点≥ 3.0；其余学生成绩绩点≥ 3.5分。</p> <p>4. 学生必须跨出主修专业的学科大类，部分经济、管理相关专业的学生，由于其主修专业的课程与辅修专业的课程有较大的重复，无法提供足够的学分满足学生修满辅修专业最低毕业学分，不宜修读我院辅修专业。</p> <p>5. 学生根据学校本科生院通知的报名时间登录教学管理系统，在线提交申请。</p> <p>6. 学院依据报名学生成绩绩点排名顺序录取。</p> <p>7. 录取后，专业学习人数较少的课程将跟学院主修班级学习。</p>
		能源经济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工商管理	
		会计学	
		市场营销	

3	管理科学与房地产学院	工程管理	<p>1. 报名条件</p> <p>1) 以往学业成绩中, 无补考记录, 且已修完课程的成绩绩点 $GPA \geq 3.0$; 2) 专业综合面试成绩合格。</p> <p>3) 符合重庆大学的其他相关规定,</p> <p>4) 为避免因主修专业课程与辅修专业课程有较多重复, 导致无法提供足够学分满足辅修专业修读需求, 故不接受公共管理学院、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学生的辅修申请。</p> <p>2. 考核与录取: 学院对申请学生资格审查, 学院组织相关专业专家对符合条件的学生进行专业综合面试, 择优录取。</p> <p>3. 招收数量:</p> <p>1) 工程管理专业 20 名,</p> <p>2) 工程造价专业 10 名,</p> <p>3) 房地产开发与管理专业 10 名,</p> <p>4) 财务管理专业 10 名。</p>
		工程造价	
		房地产开发与管理	
		财务管理	
4	外国语学院	英语	<p>报名条件:</p> <p>(1) 非艺体类学生第一学期学业素养英语成绩在 80 分以上;</p> <p>(2) 艺体类学生学业素养英语初阶(1)成绩在 85 分以上;</p> <p>(3) 入学以来所修课程无挂科记录。</p> <p>录取规则: 单独开班, 限招 60 人, 按照学生绩点排名从高到低录取。</p>
		日语	<p>报名条件: 入学以来所修公共英语课程无挂科记录即可报名。</p> <p>录取规则:</p> <p>(1) 只招收辅修专业, 学时为一年(不能修读辅修学士学位);</p> <p>(2) 单独开班, 限招 1 个班, 共计 60 人, 按照学生绩点排名从高到低录取。</p> <p>鉴于日语专业的特殊性, 若符合条件的</p>

			人数少于 10 人，则本期不招收学生。
		德语	<p>报名条件：入学以来所修公共英语课程无挂科记录即可报名。</p> <p>录取规则：</p> <p>(1) 只招收辅修专业，学时为一年（不能修读辅修学士学位）；</p> <p>(2) 单独开班，限招 1 个班，共计 30 人，按照学生绩点排名从高到低录取。</p> <p>注：德语辅修班开班时间为 24 年春季学期和 24 年秋季学期。</p>
5	新闻学院	新闻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理科、工科类专业学生成绩绩点须达到 2.9 以上；人文社科类（不含艺术类）专业学生成绩绩点须达到 3.3 以上；艺术类专业学生成绩绩点须达到 3.6 以上。 2. 无不及格课程。 3. 符合以上两个要求，按学校统一安排登陆系统报名。 4. 部分与新闻学相近的专业，由于其主修专业的课程与辅修专业课程有较大重复，无法提供足够学分满足辅修专业修读要求，不宜修读我院辅修专业。 5. 若上课出勤率达不到 75%，学院将取消课程考试资格。 6. 所有课程均跟班上课，上课地点暂定虎溪校区（2024 年有可能在老校区）。 7. 录取名额 25 人。

6	法学院	法学	<p>1. 理科、工科类专业学生成绩绩点须达到 2.6 以上。</p> <p>2. 人文社科类（不含艺术类）专业学生成绩绩点须达到 3.0 以上。</p> <p>3. 艺术类专业学生成绩绩点须达到 3.2 以上。</p> <p>4. 学生须符合上述三个条件，按学校统一安排登陆系统报名。法学院根据报名情况，对学生资格初审后确定具体录取方式。</p> <p>5. 拟录取名额 200 人。</p>
7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信息与计算科学	
		统计学	
		金融数学	
8	机械与运载工程学院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机械电子工程	
		工业工程	
		机器人工程	
		车辆工程	
9	光电工程学院	测控技术与仪器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电子科学与技术	
10	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能源与动力工程	<p>1. 必备条件</p> <p>1) 以往学业成绩中，无补考记录，且已修完课程的成绩绩点 $GPA \geq 3.0$;</p>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核工程与核技术	<p>2) 符合重庆大学的其他相关规定。</p> <p>2. 考核与录取</p> <p>学院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审查, 对符合条件的学生按照绩点高低排名, 择优录取。各专业学生的课程采用跟班形式学习。</p>
11	电气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p>1. 必备条件</p> <p>1) 以往学业成绩中, 无补考记录, 且已修完课程的成绩绩点 $GPA \geq 3.0$;</p> <p>2) 符合重庆大学的其他相关规定。</p> <p>2. 考核与录取</p> <p>学院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审查, 对符合条件的学生按照绩点高低排名, 择优录取。各专业学生的课程采用跟班形式学习</p>
12	微电子与通信工程学院	通信工程	
		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	
		电子信息工程	
13	自动化学院	自动化	
14	计算机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p>1. 学生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2.8。</p> <p>2. 报名学生此前无考试不合格课程。(无挂科记录)</p> <p>3. 若报名人数超过 60 人, 则根据学生平均学分绩点择优录取 60 人进入辅修学习。</p>
		物联网工程	
		信息安全	
15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测绘工程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智能建造(土木方向)	
16	环境与生态学院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环境科学	
		环境工程	

		环境生态工程	
17	化学化工学院	应用化学	
		化学工程与工艺	
		制药工程	
		材料化学	
18	资源与安全学院	采矿工程	
		安全工程	
19	物理学院	物理学	
		应用物理学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20	药学院	药学	学生平均学分绩点 ≥ 3.0
21	航空航天学院	航空航天工程	1. 学生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2.8。 2. 报名学生此前无考试不合格课程。 3. 若报名人数超过 30, 则根据学生平均学分绩点择优录取 30 人进入辅修学习。
		工程力学	